砚山县政务服务管理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事项分类 | 事项  名称 | 公开内容（标准） | 公开依据 | 公开主体 | 责任股室 | 公开  时限 | 公开  渠道 | 公开对象 | | 公开方式 | |
| 全社会 | 特定  群体 | 主动  公开 | 依申请  公开 |
| 1 | 组织机构 | 基本信息 | 办公室基本信息（办公地址、联系电话、传真、通讯地址、邮政编码等）。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711号） | 砚山县政务服务管理局 | 局办公室 |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政府门户网站 | √ |  | √ |  |
| 领导信息 | 政府及办公室领导姓名、职务、分工等信息。 | √ |  | √ |  |
| 主要职责 | 办公室职能职责。 | √ |  | √ |  |
| 内设机构 | 办公室内设股、室、局、中心职能职责。 | √ |  | √ |  |
| 2 | 政策文件 | 行政规范性文件 | 本单位行政规范性文件、现行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、已废止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。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711号） | 砚山县政务服务管理局 | 局办公室各股室、中心 |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政府门户网站 | √ |  | √ |  |
| 3 | 政策文件 | 本单位制发的、界定为公开发布的政策文件。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711号） | 砚山县政务服务管理局 | 局办公室各股室、中心 |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政府门户网站 | √ |  | √ |  |
| 4 | 政策解读 | 规范性文件解读有关材料。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711号）《文山州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工作制度》 | 砚山县政务服务管理局 | 局办公室各股室、中心 | 政策文件公开后3个工作日内 | 政府门户网站 | √ |  | √ |  |
| 5 | 规划  计划 | 发展规划 | 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发展战略、中长期规划、年度计划。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711号） | 砚山县政务服务管理局 | 局办公室  各股室、中心 |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政府门户网站 | √ |  | √ |  |
| 6 | 财政资金 | 财政预算、决算 | 砚山县政务服务管理局年度预算、决算。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711号） | 砚山县政务服务管理局 | 局办公室 |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政府门户网站 | √ |  | √ |  |
| 7 | 政府集中采购 | 政府集中采购项目的目录、标准及实施情况 | 招投标信息  政府采购信息  土地、矿权出让。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711号） | 砚山县政务服务管理局 |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| 及时公开 | 政府门户网站 | √ |  | √ |  |
| 8 | 建议提案 | 人大代表  建议 | 由砚山县政务服务管理局主办的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，办件复文。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711号）、《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认真做好州人大代表建议和州 政协提案办理 结果公开工作的通知》 | 砚山县政务服务管理局 | 局办公室各股室、中心 |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政府门户网站 | √ |  | √ |  |
| 9 | 政协委员  提案 | 由砚山县政务服务管理局主办的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，办件复文。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712号）、《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认真做好州人大代表建议和州 政协提案办理 结果公开工作的通知》 | 砚山县政务服务管理局 | 局办公室  各股室、中心 |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政府门户网站 | √ |  | √ |  |
| 10 | 政府信息公开管理 |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|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文件。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711号） | 砚山县政务服务管理局 | 局办公室 |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政府门户网站 | √ |  | √ |  |
| 11 |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|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的名称、办公地址、办公时间、联系方式和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范围、渠道、时限，依申请公开的申请方式、答复时限，不予公开事项及监督保障渠道等内容。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711号） | 砚山县政务服务管理局 | 局办公室 |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政府门户网站 | √ |  | √ |  |
| 12 | 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| 砚山县政务服务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711号） | 砚山县政务服务管理局 | 局办公室 |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政府门户网站 | √ |  | √ |  |
| 13 | 其他 |  | 其他需要公开的内容。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711号） | 砚山县政务服务管理局 | 各股室、中心 |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政府门户网站 | √ |  | √ |  |